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LCO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
中期業績**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新濠國際」)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如下：

財務摘要

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淨收益為201億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55億港元增加逾260%。
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經調整EBITDA為47億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12億港元增加逾290%。
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12.3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4.5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動用內部資源以收購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之額外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450億港元。
4.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之中期股息為每股2.2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109,501	5,548,88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1,997	42,916
採購以及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400,689)	(172,980)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	(5,712)
僱員福利開支		(3,415,342)	(1,128,339)
折舊及攤銷		(2,481,923)	(896,143)
博彩特別稅、其他牌照費及其他相關稅項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		(8,349,759)	(2,197,564)
權益之收益			
– 重新計量以往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益		–	10,440,376
– 以往累計之滙兌儲備因視作出售 而重新分類		–	(54,91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0	161,228	–
其他開支		(3,873,992)	(1,254,322)
融資成本		(1,400,849)	(383,678)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及虧損		16	(1,964)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992)	180,890
除稅前溢利		418,196	10,117,455
所得稅開支	5	(62,764)	(10,680)
期內溢利		355,432	10,106,77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4,586	10,367,403
	非控股權益	190,846	(260,628)
		355,432	10,106,775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9,498	10,422,653
	非控股權益	182,422	(262,539)
		331,920	10,160,1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0.11港元	6.73港元
	攤薄	0.10港元	6.72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775,295	47,041,603
投資物業		190,000	190,000
土地使用權		5,636,953	5,719,981
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		5,447,390	5,991,892
商譽		5,299,451	5,299,451
商標		16,992,458	16,992,458
其他無形資產		15,517	15,86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3,858	17,98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230
貿易應收款項	8	28,964	44,8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4,097	1,370,141
其他金融資產		70,115	138,527
遞延稅項資產		2,166	1,640
非流動資產總值		82,056,264	82,824,578
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66,057	166,057
存貨		254,930	255,724
貿易應收款項	8	1,303,526	1,757,3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3,049	1,397,381
可收回稅項		62	406
其他金融資產		328,481	359,79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594,123	3,161,90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729,334	13,727,720
流動資產總值		14,909,562	20,826,354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	133,247	148,32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開支及已收按金		10,844,921	10,866,662
應付稅項		47,796	74,328
計息借貸		1,784,247	398,960
融資租賃承擔		246,804	239,079
流動負債總額		13,057,015	11,727,357
流動資產淨值		1,852,547	9,098,9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908,811	91,923,575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41,519	389,951
計息借貸		33,992,854	30,011,421
遞延稅項負債		2,471,664	2,437,570
融資租賃承擔		2,028,628	2,041,1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38,934,665	34,880,082
資產淨值		44,974,146	57,043,493
權益			
股本		5,473,308	5,437,303
儲備		13,331,620	16,910,443
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權益		18,804,928	22,347,746
非控股權益		26,169,218	34,695,747
總權益		44,974,146	57,043,493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為有限責任投資控股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38樓。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呈列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收錄作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就此等法定財務報表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前任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2.2 編製基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相同，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就本期間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措施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乃收錄於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2號 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4號 之修訂	對於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應用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繳 ³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5號 之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¹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	對於以下項目之修訂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3.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娛樂場收益	18,711,124	5,003,966
娛樂及度假村設施收益：		
娛樂、零售及其他	748,751	215,168
餐飲服務收入	353,842	147,648
客房	277,951	85,838
彩票業務：		
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	396	394
買賣彩票終端機及部件	9,586	33,644
電子博彩機分成	5,234	47,653
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	-	12,476
物業租金收入	1,849	2,100
其他	768	-
	<u>20,109,501</u>	<u>5,548,887*</u>

* 收益金額包括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當日起該公司之收益。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業務涉及之產品及服務而劃分為不同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予呈報經營分類：

- (a) 「娛樂場及酒店」分類，代表透過新濠博亞娛樂經營娛樂場及提供酒店；及
- (b) 「其他」分類，主要是其他博彩、消閒及娛樂以及物業投資。

本集團主要從事博彩、消閒及娛樂以及物業投資，而於完成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後，娛樂場及酒店業務已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在年度財務報表中成為本集團之新經營分類。就分類報告而言，於上一個中期期間披露之其他分類資料（包括其他博彩、消閒及娛樂以及物業投資）已彙集並歸入「其他」項下匯報，原因為概無此等經營分類符合用以釐定須予呈報分類之任何定量門檻。因此，比較資料已予重列。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之決定。分類表現是根據經調整EBITDA評估，經調整EBITDA為非香港財務匯報準則財務計量方法及本集團之分類業績，指扣除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成本、開發成本、物業支出及其他、購股權開支、股份獎勵開支、付予SM Investments Corporation、Belle Corporation及PremierLeisure and Amusement, Inc. (統稱為「菲律賓訂約方」) 的款項、付予Belle Corporation的土地租金、企業開支、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及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前的期內溢利。此為就著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士進行匯報之方法。並非所有公司皆以相同方式計算經調整EBITDA。因此，本集團呈列的經調整EBITDA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方法作直接比較。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以及其他企業未分配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作企業用途之若干借貸、應付股息、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企業未分配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間銷售及轉移是參考按當時通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及提供服務所用之售價而進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娛樂場 及酒店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20,050,677	58,824	20,109,501
分類間銷售	2,206	—	2,206
	20,052,883	58,824	20,111,707
抵銷分類間銷售			(2,206)
總收益			20,109,501
經調整EBITDA	4,760,231	(28,269)	4,731,962
經調整EBITDA之調整項目：			
購股權開支			(100,597)
股份獎勵開支			(104,230)
折舊及攤銷			(2,481,923)
開業前成本			(7,782)
開發成本			(31,785)
物業支出及其他			(97,461)
付予菲律賓訂約方的款項			(227,653)
付予Belle Corporation的土地租金			(12,31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228
利息收入			15,47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89,746
融資成本			(1,400,849)
企業開支			(115,614)
除稅前溢利			418,19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娛樂場 及酒店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5,411,741	137,146	5,548,887
分類間銷售	474	—	474
	<u>5,412,215</u>	<u>137,146</u>	<u>5,549,361</u>
抵銷分類間銷售			<u>(474)</u>
總收益			<u><u>5,548,887</u></u>
經調整EBITDA	1,205,571	(18,018)	1,187,553
經調整EBITDA之調整項目：			
購股權開支			(43,538)
股份獎勵開支			(47,830)
折舊及攤銷			(896,143)
開業前成本			(476)
開發成本			(8)
物業支出及其他			(10,327)
付予菲律賓訂約方的款項			(43,763)
付予Belle Corporation的土地租金			(4,384)
利息收入			21,359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1,557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 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重新計量以往持有之 股本權益之收益			10,440,376
—以往累計之滙兌儲備因 視作出售而重新分類			(54,912)
融資成本			(383,678)
企業開支			<u>(68,331)</u>
除稅前溢利			<u><u>10,117,455</u></u>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娛樂場 及酒店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95,308,660	1,582,611	96,891,27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74,555</u>
總資產			<u><u>96,965,826</u></u>
分類負債	42,645,172	91,991	42,737,16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9,254,517</u>
總負債			<u><u>51,991,680</u></u>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娛樂場 及酒店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01,100,921	2,467,705	103,568,62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82,306</u>
總資產			<u><u>103,650,932</u></u>
分類負債	42,672,897	85,842	42,758,7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848,700</u>
總負債			<u><u>46,607,439</u></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澳門所得補充稅	95	3,023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10,874	3,625
香港利得稅	7,379	47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83	458
中國資本利得稅	31,980	–
其他司法權區	364	1,678
小計	<u>50,775</u>	<u>9,254</u>
過往期間的超額撥備：		
澳門所得補充稅	(18,496)	–
其他司法權區	(3,247)	(37)
小計	<u>(21,743)</u>	<u>(37)</u>
遞延稅項	<u>33,732</u>	<u>1,463</u>
總計	<u><u>62,764</u></u>	<u><u>10,680</u></u>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六年：16.5%) 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 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期內賺取自或產生於澳門的估計應稅收入的12%作出撥備(如適用)。根據澳門政府發佈的批准通知，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新濠博亞澳門」)已獲豁免繳納博彩業務所得溢利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二一年為止。根據澳門政府發佈的批准通知，本公司其中一間澳門附屬公司亦就從新濠博亞澳門收取收入所帶來的溢利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二一年為止，前提為有關收入是源自新濠影滙的博彩營運。此豁免與新濠博亞澳門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的適用期間重疊。此附屬公司向其股東分派的非博彩溢利及股息繼續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新濠博亞澳門的非博彩溢利亦須繼續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而新濠博亞澳門的娛樂場收益仍然須按照其博彩次特許經營權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及其他徵費。

Melco Resorts Leisure (PHP) Corporation (「MRP Leisure」，前稱MCE Leis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其為新濠天地(馬尼拉)的營運商)營運的娛樂場在過往須根據菲律賓國稅局(「國稅局」)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發佈之收益備忘錄通函第33-2013號按期內賺取自或產生於菲律賓的估計應稅收入按30%之稅率繳納菲律賓企業所得稅。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菲律賓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在Bloomberry Resorts and Hotels, Inc. vs.國稅局一案(G. R.編號212530)一案中裁定，Philippine Amusement and Gaming Corporation(「PAGCOR」)的所有批出合約方及持牌人於支付5%特許經營權稅後須獲免稅，包括從娛樂場營運實現的菲律賓企業所得稅。國稅局其後提交就上述裁決作重新考慮的動議，惟該動議於最高法院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決議中被否決。根據最高法院的裁決，在根據PAGCOR約章之條款已付牌照費(包括5%特許經營權稅)後，MRP Leisure的博彩營運應獲豁免菲律賓企業所得稅及其他稅項。

根據澳門政府於二零一三年批准之新濠博亞澳門股東之稅務優惠安排，新濠博亞澳門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每年應付澳門政府一次性款項22,400,000澳門元(相當於21,748,000港元)(乃追溯地生效)以代替新濠博亞澳門股東就博彩溢利之股息分派欠付之澳門所得補充稅，並與上述五年稅項豁免期重疊。該年度一次性稅項付款毋須考慮股息是否已實際分派或新濠博亞澳門於有關年度有否可供分派溢利。新濠博亞澳門亦已申請將該稅務優惠安排延長多五年。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刊發日期，澳門政府正在審議此項申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負責匯報及結清國家稅務總局公告第7號之相關稅項。於本期間已計提約31,980,000港元的資本利得稅撥備。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0。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約為30,87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約為30,933,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結束後，董事會已釐定將向本公司股東支付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總額約為33,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總額約為23,200,000港元)。

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64,586	10,367,403*
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及 獎勵股份的調整	(5,849)	(984)
	<u>158,737</u>	<u>10,366,419</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158,737	10,366,41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30,667,772	1,539,537,391
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及獎勵股份	13,084,229	3,622,644
	<u>1,543,752,001</u>	<u>1,543,160,035</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3,752,001	1,543,160,035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採用之股份數目，已經抵銷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項下若干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及若干未歸屬股份獎勵之歸屬，原因為該等購股權及未歸屬獎勵股份之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此外，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為反攤薄並已調整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盈利包括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10,385,464,000港元。

8. 貿易應收款項

就娛樂場及酒店分類的博彩業務而言，本集團根據預先審批的信貸限額向博彩中介人授出無抵押信貸額。本集團一般向博彩中介人提供信貸期30天的博彩借據。部分博彩中介人通過本集團每月的信貸風險評估後，會獲得循環信貸。

授予所有博彩中介人的信貸額均受每月檢討及結算程序。對於若干獲批准的娛樂場客戶，經信用調查後，本集團一般會在完成信貸審查後發出信貸期介乎14至28天的博彩借據。有大額賭債而信貸紀錄良好的娛樂場客戶的還款期一般可延長至90天。

本集團有關娛樂場及酒店分類之客房、餐飲、娛樂及零售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其他分類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以現金交付或於發單日即時到期的形式經營，惟會向相熟客戶提供30至120天之信貸期。

本集團給予其他分類中的彩票業務之貿易客戶30至180天的信貸期。

本集團給予其他分類中的電子博彩機分成以及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之貿易客戶15至30天的信貸期。

根據到期日，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143,968	1,666,139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116,930	191,780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75,763	62,690
超過六個月	268,440	100,661
	1,605,101	2,021,270
減值準備	(272,611)	(219,097)
	1,332,490	1,802,173
減：非流動部份	(28,964)	(44,803)
流動部份	1,303,526	1,757,370

9.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22,976	123,092
一至三個月	5,246	15,999
超過三個月	5,025	9,237
	<u>133,247</u>	<u>148,328</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

1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每股0.252港元的價格出售所持的全部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已發行股本約40.65%），總代價約為322,236,000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完成。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
結構化票據	100,129
貿易應收款項	7,1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8,233
貿易應付款項	(6,34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68)
應付稅項	(3,263)
非控股權益	(248,580)
	<hr/>
	160,195
滙兌儲備	813
	<hr/>
	161,0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61,228
	<hr/>
總代價	322,236
	<hr/> <hr/>
支付方式：	
現金	322,236
	<hr/> <hr/>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322,236
所出售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318,233)
	<hr/>
有關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4,003
	<hr/> <hr/>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要事件及發展

新濠國際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作出多項重大決定，推動旗下業務繼續抓緊在澳門以及世界各地的長遠增長機遇。本集團現已準備就緒，邁向成為領先全球的消閒及娛樂企業。

二零一七年二月，新濠國際完成增持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的權益，成為其主要控股股東。此舉措盡展我們對澳門長遠增長潛力的信心及我們矢志加強集團核心綜合度假村業務發展的決心。此外，我們於五月正式終止與 Crown Resorts Limited 的合作關係，標誌著全球最出色的博彩合作夥伴聯盟圓滿落幕。

新濠國際於近月作出多項重要策略決定，致力進一步在全球各地（特別是日本）發展世界級綜合度假村。本集團於二月已披露擬於日本興建的綜合度假村的設計概念靈感，該項目將展現日本及其文化最優秀的一面。我們亦重申，本集團對日本市場抱有長遠承諾，冀與日本政府以及當地的合作夥伴和社群緊密合作，發展與眾不同的世界級精彩綜合度假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新濠國際持股35.37%的合營公司（「塞浦路斯項目公司」）獲得塞浦路斯共和國政府發出首個及唯一的娛樂場度假村牌照。本集團亦已訂立協議，購入 Seminole HR Holdings, LLC 在該項目的全部權益，交易須待塞浦路斯政府批准。交易完成後，新濠國際將擁有塞浦路斯項目公司的70.74%大多數股權。作為我們在歐洲的首個綜合度假村，該獨特的項目將進一步推進我們在全球各地發展綜合度假村的大計。我們有信心與塞浦路斯政府通力合作以及為塞浦路斯當地經濟及旅遊業作出貢獻。

我們於上半年完成了兩項重要交易，以配合新濠國際專注發展核心業務及提高集團整體效率的策略。曾於納斯達克上市、並由我們持有64.84%實際股權的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EGT」），現已是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我們亦已出售在中國從事提供彩票相關技術、系統及解決方案的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新濠環彩」）的40.65%股權。

核心業務

亞洲博彩業務

我們主要透過旗下附屬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經營博彩業務。新濠博亞娛樂為一家在亞洲區經營娛樂場博彩及娛樂度假村業務的發展商及資產擁有者，而新濠國際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取得新濠博亞娛樂的主要控股權。新濠國際現時持有新濠博亞娛樂約51.22%之股權。

新濠博亞娛樂目前經營的項目包括：位於澳門氹仔的娛樂場酒店澳門新濠鋒；位於澳門路氹城的綜合娛樂場度假村新濠天地；澳門最大的非娛樂場博彩機業務摩卡娛樂場。其亦是新濠影滙的主要擁有人及營運商。該項目位於澳門路氹城，是一所以電影為主題的娛樂、購物及博彩綜合度假村。於菲律賓，新濠博亞娛樂的菲律賓附屬公司在馬尼拉娛樂城經營娛樂場、酒店、購物及娛樂綜合度假村新濠天地（馬尼拉）。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儘管澳門博彩市場的挑戰不斷，新濠博亞娛樂仍錄得強勁的營運及財務業績。淨收益按年增長逾18.5%至2,600,000,000美元，而綜合經調整物業EBITDA⁽¹⁾則增長逾38.2%至682,800,000美元，增長主要是由於集團整體轉碼數及中場賭桌分部之表現均見提升所致。

⁽¹⁾ 經調整物業EBITDA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開業前成本、開發成本、物業支出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付予菲律賓訂約方的款項、付予Belle Corporation的土地租金、出售物業及設備予Belle Corporation的收益淨額、企業及其他開支以及其他非營運收入及開支前的盈利。經調整物業EBITDA僅呈列作補充披露而未必可與其他經營博彩或其他業務之公司的同類名稱計量方法作比較。

新濠天地

新濠天地是新濠博亞娛樂的旗艦綜合度假村發展項目，主打高端中場市場，以亞洲各區市場的高端顧客及貴賓廳顧客為主。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此項目平均設有480張賭桌及800台博彩機。新濠天地的革新工程正進入最後階段。

全新酒店大樓「沐梵世」為新濠天地第三期發展計劃的項目之一。沐梵世是首個由本公司創立及發展的新酒店品牌，該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盛大開幕，標誌著澳門奢華住宿體驗昇華至全新層次的新時代，有望吸引全球各地未曾踏足澳門的旅客慕名而來。沐梵世由已故傳奇建築大師、有「曲線女王」之稱的札哈·哈蒂(Dame Zaha Hadid)女爵士擔綱建築設計，該酒店崇尚現代化、簡約大器而精緻的新派奢華，令其格外與眾不同。沐梵世開幕後，連同提升工程中的迎尚酒店，新濠天地將合共提供約2,100間五星級豪華客房，滙聚多間精彩食府及全新購物區。

憑藉其博彩與非博彩娛樂設施帶來的協同效益，包括全球最大型水上滙演《水舞間》及不斷精益求精的零售及餐飲體驗，新濠天地繼續鞏固其在澳門作為領先高端中場消閒勝地的地位。

新濠影滙

以荷里活電影為主題的大型娛樂、零售及博彩綜合度假村新濠影滙，勢將成為澳門最多元化的綜合娛樂度假村。新濠影滙這個亞洲娛樂總滙一直深受世界各地旅客歡迎，自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幕以來已吸引超過數以百萬計的旅客慕名到訪，更贏得廣泛讚譽，蜚聲國際。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此項目平均設有284張賭桌及976台博彩機。

新濠影滙於二零一六年全面投入營運，憑藉精彩絕倫的娛樂設施，其中場博彩收益持續上升。在二零一六年十一月開展貴賓廳業務以及中場賭桌分部表現提升的推動下，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經調整EBITDA按年錄得穩健增長。

澳門新濠鋒

澳門新濠鋒設有娛樂場及酒店，主打由博彩中介人介紹的亞洲貴賓廳顧客。澳門新濠鋒座落於氹仔中心區，環抱澳門半島的迷人景致，是一處為旅客洗滌繁囂的都會綠洲。澳門新濠鋒及「澄」水療盡心讓每名賓客盡享度身訂造的貼心服務，於二零一七年連續八年榮獲《福布斯旅遊指南》最高的五星評級。澳門新濠鋒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平均設有111張賭桌及56台博彩機。

摩卡娛樂場

摩卡娛樂場是澳門最大的非娛樂場電子博彩機業務。摩卡娛樂場是澳門電子娛樂先驅，打破傳統，從世界各地引進各式各樣的嶄新電子賭桌遊戲以及一系列受歡迎的高質素角子機，提供電子娛樂新選擇，以吸引多元化的玩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摩卡娛樂場有七間娛樂場，共有 1,208 台博彩機。

新濠天地(馬尼拉)

澳門以外，座落於馬尼拉市娛樂城入口處的新濠天地(馬尼拉)極具策略位置優勢，繼續為菲律賓市場提供無可比擬的精彩娛樂及酒店體驗，並標誌著本集團首度進駐澳門以外的娛樂及博彩市場所取得的成就。這個多姿多彩的綜合度假村雲集極尚娛樂、酒店、購物、餐饗及生活時尚體驗，提供包括貴賓廳及中場博彩設施在內的多元化博彩體驗，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新濠天地(馬尼拉)平均設有274張賭桌及1,775台角子機。

東南亞的博彩機租賃業務

曾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EGT目前為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二零一七年六月，新濠國際對EGT所有並非由新濠國際及其聯屬人士擁有的EGT已發行普通股提出非邀請間接現金要約收購，並隨之進行簡易合併。該項交易令新濠國際於EGT的持股量由以往約64.84%的實際股權增加至100%，而EGT已隨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開市前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除牌及退市。

EGT目前之業務包括於菲律賓以收益分享(分成)基準擁有及租賃設於娛樂場的電子博彩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EGT在菲律賓兩個博彩場中共有406台電子博彩機。EGT亦正在發展專攻泛亞洲市場的社交博彩平台「City of Games」，此社交博彩平台目前正進行發行前測試。

亞洲彩票管理業務

本集團過去持有其40.65%股本權益的新濠環彩之業務為於中國提供彩票相關技術、系統及解決方案。為配合本集團的發展計劃，新濠國際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與500.com Limited(「500.com」)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而500.com亦同意購買本集團所持有的40.65%新濠環彩已發行股本。該項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結束，每股新濠環彩股份作價為0.252港元，總代價約為322,000,000港元。新濠環彩已不再是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展望

我們的核心市場澳門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繼續呈現復甦跡象，貴賓廳和中場分部均見顧客紛至。隨著中國出境旅遊業蓬勃發展，帶動訪澳旅客人次節節上升，高端中場及中場分部尤為受惠，我們相信澳門正邁進全新的增長階段。我們亦相信，澳門在各方面均已準備就緒，定可繼續抓緊旅客人數上升的有利發展勢頭。數個主要的基礎設施發展項目，包括新北安客運碼頭啟用、橫琴島的持續發展，以及即將竣工的港珠澳大橋，勢將令訪澳的交通旅程更為輕便快捷，對區內的過夜旅客更顯吸引力。

然而，我們亦不忘審視並繼續評估潛在風險的影響。澳門最近通過的娛樂場控煙法將為旗下業務以致整個行業帶來短期的不確定性，集團的營運亦需要作出相應應對以配合。我們對上半年強勁的貴賓廳收益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將繼續監測此分部於未來數月的持續結構變化。

長遠而言，我們仍將主攻澳門的中場分部，以此作為增長和盈利的持續原動力。我們亦會繼續投資，提升我們在貴賓廳與中場市場以及廣大的旅遊市場的份額。新濠影滙地理位置優越，是唯一一個直接毗鄰接通路氹城與珠海橫琴島的蓮花大橋入境口岸的項目，亦是其中一所綜合連接擬興建的澳門輕軌鐵路站的路氹城娛樂場度假村。因此，我們預期待澳門輕軌鐵路項目竣工（目前預計為二零一九年內）後，新濠影滙的整體旅客人數及人流量可望相應提升。同時，新濠天地的全新酒店沐梵世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隆重開幕，屆時新濠天地將進一步鞏固其在高端中場分部的競爭地位。此旗艦綜合度假村的革新工程正進入最後階段，竣工後將會增加約800間豪華客房、套房和別墅，與一系列獨一無二的全新餐飲理念互相輝映，以吸引影響力日增的高端中場客戶群作非博彩消費。

新濠天地的全新酒店大樓沐梵世既是專為高端市場而設的豪華酒店娛樂項目，同時亦有助新濠天地在競爭日趨激烈的路氹城高端中場穩佔領先位置。該酒店大樓由札哈·哈蒂(Dame Zaha Hadid)女爵士擔綱設計，落成後勢將成為澳門的新地標，吸引全球旅客慕名而至，同時亦體現本集團推動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承諾。我們將繼續如期推進建築工程及申領相關批准，確保沐梵世於二零一八年如期開幕。

澳門以外，我們對本集團的多元豐富產品服務和在世界各地的優質資產組合充滿信心。

我們預期，隨著菲律賓基礎設施持續改善和當地整體消費市場不斷提升，新濠天地(馬尼拉)將繼續保持強勁的收益和穩健的盈利增長。連接機場至馬尼拉灣娛樂城的尼諾阿基諾國際高速公路正分階段通車，將吸引更多旅客到訪新濠天地(馬尼拉)及參與博彩活動。

在塞浦路斯，我們剛獲發的30年期娛樂場博彩牌照已正式生效，當中首15年期屬獨家經營權。我們熱切期待發展本集團在歐洲的首個綜合度假村，預計項目落成後將提供500間豪華酒店客房、超過1,000台博彩機和逾100張賭桌。我們亦保留興建最多四個衛星娛樂場物業的權利。第一期發展計劃，包括發展娛樂場博彩區、一間豪華酒店、一個會議廳、一個健身中心和一個綜藝館，預期將於塞浦路斯政府批准發展計劃後3年內完成。我們目前預計該項目將於二零二零年投入營運。

日本市場是本集團拓展國際業務計劃的焦點之一。本集團將繼續競投當地項目，為日本打造精彩絕倫的綜合度假村。我們堅信，我們為日本引進的世界級綜合娛樂度假村以及周詳的負責任博彩措施，將為日本締造雙贏局面，推動其旅遊業的多元化發展、振興商界投資、創造就業機會及促進當地經濟和社會發展。我們為此悉力以赴，務求於未來數月獲得日本的博彩牌照，為投資者創造長遠價值。

多項發展勢頭將為澳門博彩業發展帶來利好因素。我們相信，隨著市場回穩和客戶群的演變，我們在各市場分部的多元化收益來源將會創造更高的回報。在全球舞台上，本集團旗下的多個大型國際項目正逐步展開，我們將繼續致力在旗下所有業務據點和營運中，長遠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優勢。市場對頂級尊尚、別具創意及綜合博彩娛樂體驗的需求與日俱增。我們有信心，通過全力抓緊此機遇，加上我們強大的財務實力和管理團隊，我們將憑藉獨特的優勢引領行業未來的發展趨勢。

成就及獎項

新濠國際一直在業務營運的同時，堅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兩者均是本集團致力增強業界地位、邁向成為領先全球的營運商的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本集團的努力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繼續獲各界讚賞認同。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七年，新濠國際的管理團隊獲得商界和投資界頒發多項殊榮，表揚其傑出領導能力。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何猷龍先生第六次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選為「亞洲最佳行政總裁」之一，而本集團亦榮獲該雜誌頒發「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大獎。此等獎項充份印證本集團致力與持份者保持堅守問責、公平及高透明度之關係所付出的努力。

企業社會責任

新濠國際積極推動澳門城市發展，並通過旗下的核心業務設施為世界其他地方創造價值。與此同時，作為企業公民，本集團亦在各業務據點為當地社會作出貢獻。

本集團對社區和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支持廣獲外界肯定。新濠博亞娛樂奪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的「最佳環境責任」大獎，並於二零一七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中贏得「環保展台嘉許獎」冠軍。此外，新濠國際自二零一三年起獲納入為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成份股。

業務營運

新濠國際一直通過其附屬公司，堅持為顧客呈獻最出色的酒店、消閒、餐飲及娛樂體驗。

澳門新濠鋒及其「澄」水療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七年間連續八年獲得《福布斯旅遊指南》頒發最高五星評級；而新濠天地的皇冠度假酒店及「漾日」水療中心亦分別連續第六年及第五年獲得《福布斯旅遊指南》的最高五星評級。

新濠天地在PATA Gold Awards中榮獲「市場推廣－酒店」組別大獎，以表彰其在亞太區成功推廣旅遊業所作的傑出貢獻。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幕以來，新濠影滙已獲得超過40項殊榮，並在2017-18國際酒店大獎中橫掃五個組別的大獎，包括「國際五星級標準」、「澳門最佳大型酒店」、「澳門最佳市區酒店」、「澳門最佳度假酒店」及「澳門最佳會議酒店」，成績驕人。

此外，新濠博亞娛樂在由澳門特別行政區勞工事務局舉行的二零一六年飲食業職安健獎勵計劃中榮獲「集團安全表現獎」銀獎，足證新濠國際對飲食業職安健力臻卓越完善。此外，新濠影滙的玥龍軒和新濠天地的譽瓏軒分別榮獲「酒店旗下食肆」組別(A組)的金獎和銅獎，新濠天地的御膳房和澳門新濠鋒的奧羅拉則分別榮獲「酒店旗下食肆」組別(B組)的銅獎和優異獎。

以上獎項均展現了社會各界對我們在各範疇(特別是在企業管治及營運表現)追求卓越表現的肯定和讚譽。

財務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業績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按年變化 (%)
收益	20,109.5	5,548.9*	262.4%
經調整EBITDA	4,732.0	1,187.6	298.5%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64.6	10,367.4	-98.4%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11	6.73**	-98.4%

財務狀況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年變化 (%)
總資產	96,965.8	103,650.9	-6.4%
總負債	51,991.7	46,607.4	11.6%
股東權益	18,804.9	22,347.7	-15.9%
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2.3	14.5	-15.2%
資本負債比率(%)	36.9%	29.3%	不適用

* 收益金額包括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當日起該公司之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盈利包括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10,385,500,000港元。

收益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將新濠博亞娛樂的業績綜合入賬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收益增長逾260%。新濠博亞娛樂於澳門及菲律賓的娛樂場及酒店分類根基穩固，所帶來的收益已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按年變化 (%)
娛樂場收益	18,711.1	5,004.0	273.9%
娛樂及度假村設施收益：			
娛樂、零售及其他	748.8	215.2	248.0%
餐飲服務收入	353.8	147.6	139.7%
客房	278.0	85.8	224.0%
彩票業務：			
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 解決方案	0.4	0.4	—
買賣彩票終端機及部件	9.6	33.6	-71.4%
電子博彩機分成	5.2	47.7	-89.1%
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	—	12.5	-100.0%
物業租金收入	1.8	2.1	-14.3%
其他	0.8	—	不適用
	<u>20,109.5</u>	<u>5,548.9</u>	<u>262.4%</u>

經調整EBITDA⁽²⁾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調整EBITDA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的1,187,600,000港元增加逾290%至4,732,0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受到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將新濠博亞娛樂的業績綜合入賬所帶動。

⁽²⁾ 經調整EBITDA指扣除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成本、開發成本、物業支出及其他、購股權開支、股份獎勵開支、付予菲律賓訂約方的款項、付予Belle Corporation的土地租金、企業開支、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以及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前的期內溢利。管理層使用經調整EBITDA作為本集團營運表現的主要計量方法，並用以比較集團營運表現與其對手的營運表現。然而，本公佈所呈列的經調整EBITDA未必可與其他經營博彩或其他業務之公司的同類名稱計量方法作比較。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較二零一六年的10,367,400,000港元減少98%至二零一七年的164,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的溢利減少，主要是因為於二零一六年就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而確認收益10,385,500,000港元。

財務及營運表現

亞洲博彩業務－新濠博亞娛樂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新濠博亞娛樂（其之前為本公司擁有34.29%權益之聯營公司）與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Crown附屬公司」，其為Crown Resor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份購回協議，據此，新濠博亞娛樂同意向Crown附屬公司購回155,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51,666,666股美國預託股份）（「股份購回」）。股份購回之總購買價為800,838,500美元（相當於約6,206,498,000港元），代表每股價格5.1667美元（相當於約40.04港元）。新濠博亞娛樂已經以手頭現金支付購買價。已購回之股份已於股份購回結束後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予以註銷。本公司持有之新濠博亞娛樂股本權益因此增加至37.89%，而本公司已成為新濠博亞娛樂之單一最大股東，以及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起以附屬公司之方式將新濠博亞娛樂之業績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約8,531,206,200港元收購新濠博亞娛樂之額外13.42%權益。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完成。因此，本集團於新濠博亞娛樂之股權已由37.89%上升至51.31%。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新濠博亞娛樂約51.22%權益。

新濠博亞娛樂於回顧期間之表現載述如下：

根據新濠博亞娛樂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編製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新濠博亞娛樂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淨收益2,600,0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2,200,000,000美元。淨收益增加乃主要得力於集團整體轉碼數及中場賭桌收益改善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收入為285,9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經營收入為138,2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調整物業EBITDA為682,8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94,100,000美元。經調整物業EBITDA增長乃集團整體轉碼數及中場賭桌分類之表現改善所致。

新濠博亞娛樂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應佔淨收入為149,900,000美元，而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應佔淨收入為70,600,000美元。

新濠天地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天地之淨收益為1,337,9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1,308,500,000美元。新濠天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為388,800,000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之383,300,000美元增加1%。

博彩營運表現

百萬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按年變化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貴賓廳博彩			
轉碼數	24,814.4	19,705.7	25.9%
贏款率	2.8%	3.1%	不適用
中場市場			
賭桌下注額	2,132.9	2,101.3	1.5%
贏款率	34.6%	36.2%	不適用
博彩機			
處理額	1,963.7	2,047.9	-4.1%
贏款率	3.7%	3.3%	不適用

非博彩營運表現

新濠天地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152,3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為124,800,000美元。

澳門新濠鋒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澳門新濠鋒之淨收益為216,7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207,100,000美元。澳門新濠鋒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為8,8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負12,200,000美元。

博彩營運表現

百萬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按年變化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貴賓廳博彩			
轉碼數	8,116.3	8,801.4	-7.8%
贏款率	3.2%	2.7%	不適用
中場市場			
賭桌下注額	191.6	259.4	-26.1%
贏款率	18.0%	17.7%	不適用
博彩機			
處理額	15.7	16.1	-2.5%
贏款率	5.9%	6.2%	不適用

非博彩營運表現

澳門新濠鋒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12,7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為13,700,000美元。

摩卡角子娛樂場

摩卡角子娛樂場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淨收益合共為60,4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為59,800,000美元。摩卡角子娛樂場於回顧期間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2,7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1,300,000美元。

百萬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按年變化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博彩機

處理額	1,195.5	1,266.5	-5.6%
贏款率	4.9%	4.6%	不適用

新濠影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影滙之淨收益為609,9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為362,500,000美元。新濠影滙於回顧期間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48,5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6,600,000美元。

博彩營運表現

百萬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按年變化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貴賓廳博彩

轉碼數	8,206.4	–	不適用
贏款率	2.9%	–	不適用

中場市場

賭桌下注額	1,317.7	1,139.2	15.7%
贏款率	26.6%	22.8%	不適用

博彩機

處理額	1,000.3	895.0	11.8%
贏款率	3.7%	3.6%	不適用

非博彩營運表現

新濠影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99,4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為109,200,000美元。

新濠天地(馬尼拉)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天地(馬尼拉)之淨收益為333,6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為215,600,000美元。新濠天地(馬尼拉)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經調整物業EBITDA為124,0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為65,100,000美元。

博彩營運表現

百萬美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按年變化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貴賓廳博彩			
轉碼數	5,658.1	3,198.9	76.9%
贏款率	3.5%	3.1%	不適用
中場市場			
賭桌下注額	323.6	254.7	27.1%
贏款率	28.6%	28.7%	不適用
博彩機			
處理額	1,488.9	966.7	54.0%
贏款率	6.1%	6.0%	不適用

非博彩營運表現

新濠天地(馬尼拉)於回顧期間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55,700,000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為50,300,000美元。

東南亞博彩機租賃業務-EGT

EGT主要在菲律賓從事角子機分成營運。於回顧期間，EGT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淨虧損分別為772,000美元及4,100,000美元。虧損主要源自開發社交博彩平台所錄得之開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EGT錄得現金結餘29,700,000美元及並無債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資本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資源、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收益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撥付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96,965,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650,900,000港元），乃來自18,804,900,000港元的股東資金（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347,700,000港元）、26,169,200,000港元的非控股權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95,700,000港元）、13,057,000,000港元之流動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27,400,000港元）及38,934,700,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80,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22,354,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46,500,000港元），當中，本集團已動用之無抵押及有抵押銀行貸款融資分別為54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6,000,000港元）及11,8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83,400,000港元）。

集團現金流量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資產負債狀況並沿用保守的現金及理財政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為12,32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89,6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出淨額4,566,100,000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貸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為36.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9,531,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03,400,000港元）之借貸由本集團以下資產作抵押：

- (i)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 (ii) 相關借款集團之若干成員之已發行股本；
- (iii) 土地以及於有關土地上之所有目前及未來樓宇及裝置，以及土地使用權（或等同項目）；
- (iv) 投資物業；

(v) 若干銀行存款；及

(vi) 動產、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股東及集團內公司間貸款）。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顯著的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主要以港元、美元、澳門元、人民幣及菲律賓披索（「披索」）進行及記錄。海外營運之財務報表乃換算為港元，此為本集團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而經營開支主要以澳門元、港元及披索計值。此外，債務及若干開支的顯著部份是以美元計值。

港元與美元掛鈎並訂明窄幅交易範圍而澳門元則與港元掛鈎，此等貨幣之間的匯率在過去數年保持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預期此等貨幣之幣值波動不會對營運造成重要影響。本集團持有以外幣（如新台幣、人民幣及披索）計值之銀行結餘及存款，此可能產生匯率波動風險並可能受到（其中包括）政治和經濟環境變化的影響。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就日常營運收支的外匯風險進行對沖交易。然而，本集團持有若干數額的營運資金之計值貨幣與本身負有責任的貨幣相同，以減少外幣波動的風險。不過，本集團參與財務交易及資本開支項目時會間中安排外匯交易。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與浮息債務相關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透過管理長期定息借貸與浮息借貸之組合而管理利率風險並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公司在未來數年開始落實新項目時將產生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預期，公司將以不同融資方式盡其所能籌集各項目的所需資金。本公司亦會就未來落實之合適新項目提供所需股本資金。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20,106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48人）。20,106名僱員當中，有400人駐於香港，而其餘19,706人分別駐於菲律賓、美國、澳門及中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開支以及股份獎勵開支）為3,41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128,300,000港元）。

新濠國際相信，人才乃其成功關鍵。本集團致力創造理想的工作環境，讓僱員對身為新濠國際一份子感到自豪。本集團內全體僱員都有平等的升遷及個人發展機會。本集團相信，透過發展業務，將能夠為員工創造機會及價值。因此，本集團鼓勵僱員在工作中盡展所能，與本集團一起成長。新濠國際透過認同、參與及投入而建立僱員的歸屬感。

新濠國際的人事政策、制度及慣例與本集團的宗旨及價值貫徹一致，促進其成功發展。

中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宣佈之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擬每半年給予股東股息，每年股息總額相當於股東應佔本公司年度綜合淨收入約20%。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亦可不時宣派特別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164,600,000港元。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2.2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預期此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填妥之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公司守則」)，當中載列本集團於指導及管理旗下業務事宜時所運用的企業準則及常規。公司守則乃參考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及修訂。公司守則不單只將本集團現行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規範化，亦將現有常規與香港聯交所所規定的基準兼收並蓄，最終確保本集團以高透明度方式營運及向其股東負責。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上市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然而，參照董事會目前之成員配搭，何猷龍先生對本集團以及澳門博彩業與娛樂業務的營運有深厚認識，其於此行業及本集團之營運範疇擁有龐大的業務網絡及聯繫，董事會相信，目前得到何猷龍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直至董事會認為有關職責應由不同人士擔任為止。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執行委員會；
- b. 審核委員會；
- c. 薪酬委員會；
- d. 提名委員會；
- e. 企業管治委員會；
- f. 財務委員會；及
- g. 監察事務委員會。

上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lco-group.com內「企業管治」一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彼等可能會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之條款與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同樣嚴謹。本公司已收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以及證券交易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審閱本集團之年報、中期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發表意見；(ii)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iii)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以總代價281,854,700港元(扣除開支前)購回合共16,325,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已購回之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期內進行購回之資料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 之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未計開支) 港元
二零一七年五月	16,325,000	17.50	15.06	281,854,700

進行購回是為了提高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和每股盈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更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經參考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德勤辭任所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常會結束為止。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鍾玉文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徐志賢先生及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光暉先生、沈瑞良先生及田耕熹博士。

代表董事會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猷龍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